

证券代码: 872203

证券简称: 纵横智慧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武汉纵横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 为补充经营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 实现贷款目的, 公司同意将公司的财产, 包括且不限于不动产、合同权益、应收账款等用于抵押、质押担保; 公司同意接受杨宏举、丁婵、杨普成以个人名下的财产, 包括且不限于不动产、房产、土地使用权、股票用于抵押、质押, 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同意接受杨宏举、丁婵、杨普成以信用的方式, 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同意接受第三方保险公司、担保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授权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杨宏举先生代表公司作出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贷款的决定。在本决议生效之日起到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累计贷款余额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额度范围内, 杨宏举先生可直接作出决定, 可签署或授权签署上述额度内为实现贷款目的所需的各项文件(包括且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融资租赁、担保、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向金融机构贷款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贷款计划是公司业务发展所需，通过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贷款方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纵横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纵横智慧城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